

真理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10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 時 30 分

地 點：台北校區：牛津會議室、台南校區：電媒組會議室

主 席：蘇淑卿學務長

記 錄：林依潔

應出席人員：45 人 實際出席人員：38 人(如表)

請假人員：7 人

列席人員：5 人

壹、主席致詞：1.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本學期學生事務會議，會前已將相關資料電子郵寄至委員信箱。

2.「經濟不利學生輔導助學金」謝謝各系協助推動，學務處已完成經費核銷。

3.為祝福同學順利 All Pass 及感受到校方的祝福與用心，於 111/1/12 日(三)辦理「All Pass 週（粥）活動」，特別準備象徵 All Pass 的甜湯粥，預祝同學考試順利。

貳、上次會議議決執行情形

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議決執行情形表

110 年 5 月 31 日(星期一)上午十時

項次	案由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單位
一	「真理大學三H學苑宿舍管理規則」修正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生活輔導組
二	有關宿舍所收電費 \$3,500，應於繳費單上述明細項(電費、保證金、期末清潔打掃費用)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生活輔導組
三	「真理大學三H學苑監視錄影系統管理辦法(草案)」訂定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生活輔導組
四	「真理大學獎學金委員會組織章程」第三條修正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課外活動指導組
五	「真理大學失物招領管理規則」第二條修正案，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課外活動指導組

	請審議。			
六	「真理大學學生團體輔導辦法」第九、十一、十二條修正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課外活動指導組
七	「真理大學學生團體活動輔導細則」第二、四、五、六、七條修正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課外活動指導組
八	「真理大學學生團體組織細則」條文修正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課外活動指導組
九	「真理大學學生團體評鑑實施要點」第二、四條修正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課外活動指導組
十	「真理大學學生團體經費補助要點」第三、四、五條修正案，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	已公告實施	課外活動指導組

參、學務處業務報告：略(詳見會議手冊)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、訂定「真理大學學生校外賃居安全暨服務工作實施計畫（草案）」。(生活輔導組提)

說 明：1.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7 日臺教學(五)字第 1100076636 號函「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校外賃居安全暨服務工作注意事項」，為深化本校學生校外賃居處所安全暨服務之目的，特訂定本實施計畫(草案)。
2.本案業已於 110 年 8 月 24 日先行簽奉校長核定據以辦理校外賃居安全暨服務工作。提案單如 p.40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、真理大學三H學苑住宿申請須知修正案，請審議。(生活輔導組提)

說 明：因 110 年 11 月 26 日「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院校務發展計畫」量化資料查核訪視，針對弱勢學生住宿補助宿舍之房型無明文律定，故增加述明。提案單如 p.51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、真理大學三H學苑宿舍管理規則修正案，請審議。(生活輔導組提)

說 明：因規定部份條文不合時宜及條文重複敘述，故做條文歸類及調整。提案單如 p.55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、「真理大學學生團體活動輔導細則」第二條修正案，請審議。(課外活動指導組提)

說 明：依稽核組審查意見明確訂定活動辦理時之決行層級。提案單如 p.65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劉文琳委員：因社團辦理活動需要經費，請問補助社團經費能否增加？

林秋英委員：學輔經費總額 330 萬，分配至學務處各單位使用，課外組分配 110 萬，建議社團若要辦活動，盡早提出申請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30 分。

記錄：林作霖

主席：薛淑卿
110.12.30